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22年6月7日上午11: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6月2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娟女士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讨论，本次会议以现场加通讯方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进行监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职工代表监事1名。公司监事会同意提名王欣女士、欧阳志雄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提名王欣女士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2）提名欧阳志雄先生为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现任监事仍将按照法律、行政法

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3）。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将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当选的两名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二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四川汇源光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七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欣**，女，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公安部警务保障局副局长、陕西省宝鸡市政府市委常委、副市长、滴滴出行科技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首席安全官、北京艾欧碧智慧科技咨询顾问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任北京新橙智慧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桔弓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兼任总经理、齐欣企业管理（天津）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

截止目前，王欣女士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欧阳志雄**，男，198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学士学位。曾任广东海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风控经理、风控总监，现任广州汇垠澳丰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止目前，欧阳志雄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除在控股股东广州蕙富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联企业任职外，与其余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亦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没有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